



增訂 汪份

四書大全

論語集註 二十

三十四

仁12
2801
48-34



門仁12
號 2801
卷48-34



論語集註大全卷之二十

堯曰第二十

凡三章

通考勿軒熊氏曰一章言堯舜三王之
道二章為政三章學為君子○黃氏四

如曰泰伯篇末堯曰首章歷敘堯
舜禹湯文武之盛此蓋定書時語

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
祿永終

此堯命舜而禪時戰反以帝位之辭咨嗟歎聲曆數帝

王相繼之次第猶歲時氣節之先後也允信也中者
無過不及之名四海之人困窮則君祿亦永絕矣戒



之也。朱子曰帝王相承其次第之數若曆之歲月日時亦有先後之序然聖人所以知其序之屬於此人亦以其人之德知之非若識緯之說姓名見於圖籙而為言也聖賢言中有二義大本云者喜怒哀樂未發之時之理其氣象如此也時中云者理之在事而無過不及之地也此曰允執其中蓋以其在事者而言若天下之大本則不可得而執矣且聖人之道時行時止夫豈專以塊然不動者為是而守之哉

○伊川云允執其中中怎麼執得識得則事事物物上皆天然有箇中在那上不待人安排安排著則不中矣○南軒張氏曰以其德當天心故知天之曆數在其躬允執其中事事物物皆有中天理之所存也惟其心無依倚則能執其中至不失此所謂時中也君之所為安榮者以民故也天之視聽自我民視聽若四海困窮則天祿亦永終矣聖人之相授凡以天人之際而已○雙峰饒氏曰或以守字解執字守與執不同執是執其要事事物物各自有中凡舉一物便要執定那要處如執扇須執柄相似如擇乎中庸

而不能暮月守方是守便易得死殺了執者隨事隨物而執其中不死殺○新安倪氏曰按執云者非執一定之理蓋於事物上酌其中而執以用之中庸謂舜用其中即用其所執之中也通考朱氏公遷曰堯以天下與舜以專明禪受之義言咨爾舜一章以治道相傳之統言○程氏復心曰天祿謂天所賦予人君之崇高富貴也

舜亦以命禹

舜後遜位於禹亦以此辭命之今見形旬於虞書大

禹謨此加詳朱子曰中只是箇恰好的道理允是真箇執得堯當時告舜只說這一句

後來舜告禹又添得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三句說得又較仔細這三句是允執厥中以前事是舜教禹做工夫處人心惟危道心惟微須是惟精惟一方能允執厥中堯當時告舜只說一句舜已曉得

那箇了所以不復更說舜告禹時便是怕禹尚未曉得故恁地說論語後面說謹權量審法度脩廢官舉逸民之類皆是恰好當做底事這便是堯舜禹湯文武治天下只是這箇道理聖門所說也只是這箇雖是隨他所聞所記說得不同然知只是一箇道理如屋相似進來處雖不同入到裏面只是共這箇屋大槩此篇所載便是堯舜禹湯文武相傳治天下之法雖其纖悉不止此然大要却不出此大要於此可見○雲峰胡氏曰天下之大運之在心此心之用稍有過不及即非中矣非中則四海將至困窮而天祿亦永終矣授命之際天祿方於此乎始也而即以永終言之為戒浚矣○新安陳氏曰天祿永終與天之曆數在爾躬相照應允執其中告以保天祿之本也四海困窮不能允執其中之驗所以致天祿之永終也舜之授禹謹述此四句不易一字但辭加詳而理益明意益盡耳舜之授禹具載於書堯之授舜微弟子記之於此則三聖人以一中相授受之淵源其孰從而知之哉

徐徹弦曰此節總是既伐桀而告諸侯之詞而簡在帝心以上則自述其初請命於天而伐桀之詞也予小子履六句見上帝命討之嚴而脫然無利天下之心朕躬四句是在已寄託之重而恐然有任天下之懼○困勉錄曰帝臣大全淺說皆不專指伊尹又曰簡在帝心總命討說蒙引存疑說約不同四書釋地又續曰履殷湯名孔安國論語註也朱子身殷為蓋不過以成湯名天之既見史記不應於此而復名履故作疑辭蓋紂名辛亦既見史記何故誓曰商王受無逸曰殷王受豈非一人而有二名乎蓋必以生日名子者殷之質處間錫嘉名又殷之

曰予小子履敢用玄牡敢昭告于皇皇后帝有罪不敢赦帝臣不蔽簡在帝心朕躬有罪無以萬方萬方有罪罪在朕躬

此引商書湯誥之辭蓋湯既放桀而告諸侯也與書文大同小異曰上當有湯字履蓋湯名疏世本云湯名天乙孔安

國云至為用玄牡夏尚黑未變其禮也記檀弓上夏王改名履

事斂用昏大事謂喪事戎事乘驪戎兵也馬黑色曰驪牲用玄殷人尚白大事斂用日中戎事乘翰牲用白翰白色馬也周人尚赤大事斂用日出戎事乘騂牲用騂簡閱也言桀有罪已

不敢赦而天下賢人皆上帝之臣已不敢蔽簡在帝

文且告矣自稱名播衆呼其名豈尚復有可疑乎哉

說統曰大賚五節記者零碎收拾湊成武王一段事實或舉其詞或述其事句句要見反商之政○困勉錄曰大賚

是薄濟窮民富善人是加厚天下良民大全饒氏及存疑淺說皆主此或曰二句只一意謂大賚之所富者皆善人按後說為長

困勉錄曰淺說講謹權量三節根百姓有過在予一人來

心惟帝所命此述其初請命而伐桀之詞也又言君有罪非民所致民有罪實君所為見其厚於責已薄

於責人之意此其告諸侯之辭也朱子曰簡閱也善與罪天皆知之如

天點檢數過爾之有善也在帝心我之有惡也在帝心○南軒張氏曰有惡不敢赦謂桀得罪於天不敢稽天命而不討然凡天下之人莫非帝之臣其善惡不可蔽也則何敢專顧帝所眷命何如耳已有罪則不敢以及萬方萬方有罪則歸之於已此其自列以聽天命之辭公天下之心如此然則其有天下也亦何與於已哉○雙峰饒氏曰湯述其告天之辭以告諸侯

周有大賚善人是富賚來代反

此以下述武王事賚予也予通武王克商大賚於四

海見形旬反周書武成篇此言其所富者皆善人也詩

序曰賚所以錫予善人詩周頌賚大封於廟也賚蓋予也言所以錫予善人也

本於此雙峰饒氏曰紂為天下逋逃主所用皆是惡人故武王伐商之初便把善人是富做箇打

頭第一件事大賚是錫予普及四海其中善人則錫予又自加厚洪範曰凡厥正人既富方穀正人既得其富則其為善也篤故不容以泛然錫予施之也附蒙引周有大賚善人是富言周大賞賚於天下非人而富之也惟善人是厚而已按周書云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大賚於四海而萬姓悅服則是賚百姓此則言其所富者皆善人也與書不同故又曰詩序云賚所以錫予善人說得實了難說是周有大賚於天下而大賚之中又獨於善人是加厚焉此說與註反不可用

雖有周親不如仁人百姓有過在予一人

總是武王以天下為己責之實妙按淺說曰夫武既以天下為己責於是謹權量云云

此周書泰誓之辭孔氏曰孔氏名安國西漢曲阜人周至也言紂

至親雖多不如周家之多仁人問雖有周親証紂之

離那裏有至親朱子曰紂之至親豈不多唯有眾叛

親離所以不濟事故書謂紂有億兆夷人離心離德

是也○南軒張氏曰周有大賚惟善人之是富雖有

周至親不如仁賢如周公雖至親亦以尊賢之義為

重也百姓有過在予一人是武王公天下之心與成

湯無以異也此所載帝王之事孔子之所常言門人

列於末章所以見前聖後聖之心若合符節其不得

時位而在下則夫子之道其得時位而在上則帝王

之業○厚齋馮氏曰微子去之箕子為之奴比干諫

而死雖紂至親不獲用也予小子既獲仁人祇承上

帝蓋武王有亂臣十人皆為用也奉天討罪以罪已

為本故曰禹湯罪已其興也勃焉○存疑武王之初

伐紂而誓師也其言曰紂雖有至親之多不如周家

之多仁人此以人事斷其有必克之理也其既伐紂

而得天下而告諸侯也其言曰百姓有過是已處之

無道而致之然也是其過在予一人不在百姓此亦

以天下為己責與湯同一心也○蒙引百姓有過在

予一人此二句人都想不得聖人之意思出蓋武王

毅然以天下為己任直是要處置天下使無一人之

不得其所無一人之不歸於善也不然只恁責已何

為

謹權量審法度脩廢官四方之政行焉

權稱去聲錘直垂反也量去聲斗斛也古註引漢律歷志云

所以稱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黃鍾之重一龠容千

二伯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

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五權謹矣量者龠合升

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鍾之龠用度數審

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龠十龠為合

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五量嘉矣又云度者

日知錄曰古帝王之於權量其於天下則五歲巡狩而一正之虞書同律度量衡是也其於國中則每歲而再正之禮記月令日夜分則同度量鈞衡石角斗甬正權概是也又曰三代以來權量之制自隋文帝一變杜氏通典言六朝量三升當今一升秤三兩當今一兩尺一尺一寸當今一尺今謂節時左傳定公八

年正義曰魏齊斗稱於古二而為一。周隋斗稱於古三而為一。隋書律曆志言梁陳依古斗齊以古升五升為一斗。周以玉升一升當官斗一升。三合四勺。開皇以古斗三升為一升。大業初依復古斗。梁陳依古稱。齊以古稱一斤八兩為一斤。周玉稱四兩當古稱四兩。半開皇以古稱三斤為一斤。大業初依復古稱。又曰古之權量比之於今。大抵皆三而當一。史記孔子世家孔子居魯。魯粟六萬。索隱曰當是六萬斗。正義曰六萬小斗。當今二千石也。此唐人所謂三而當一之驗。蓋自三代以後。取民無制。權量之屬。每代遞增。至魏孝文太和十九年。詔改長尺大斛。依周禮制。

度。班之天下。隋煬帝大業三年四月壬辰。改度量權衡。並依古式。雖有此制。竟不能復古。至唐時。猶有大斗小斗大兩小兩之名。而後代則不復言矣。又曰宋沈括筆談曰。予受詔考鍾律及鑄簿儀。宋秦漢以來度量。計六斗當今之一斗。七升九合。稱三斤當今十三兩。是宋時權量又大於唐也。又曰元史言至元二十年。頒行宋文思院小口斛。又言世祖取江南命輸米者。止用宋斗斛。以宋一石當今七斗。故也是則元之斗斛又大於宋也。

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而此不言度者。從可知也。法度禮樂制度皆是也。存疑紂為不道。官府所用。以取於民者。必過其也。則而民間交易。亦必失其常矣。武王得天下。遂於是致謹。凡在官與在民者。皆取而較之。革其過中之弊。歸之中正之則也。紂為不道。欲敗度。縱敗禮。官府之禮樂制度。廢墜多矣。則取而研審之。何者為過。何者為不及。可損者損。可益者益。可因者因。可革者革。悉去其過不及之弊。一歸之義理之中也。○權量謹法度。審廢官脩則。衰者扶。弊者改。害者除。利者興。四方之政。次第舉行矣。政行還說在外。乃其效也。○蒙引。政行說在外。與下文天下之民歸心一般。不可謂謹權量云云。就是四方之政行。

興滅繼絕。謂封黃帝堯舜夏商之後。舉逸民。謂釋箕子之囚。復商容之位。三者皆人心之所欲也。

興滅繼絕。謂封黃帝堯舜夏商之後。舉逸民。謂釋箕子之囚。復商容之位。三者皆人心之所欲也。禮記武反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於蓟。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於陳。下車而封夏后氏之後於杞。封殷之後於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釋箕子之囚。使之行商容。而復其位。庶民弛政。庶士倍祿。○宋子曰。興滅繼絕。世舉逸民。此聖人之大賞。兼弱攻昧。取亂侮亡。此聖人之大罰。○雙峰饒氏曰。謹權量。是平其在官之權衡。斗斛使無過。取於民。關石和鈞。王府則有固。是要通乎官民。然民間權量。關係尚淺。最是官府與民交涉。便易得加增。取盈。當今苗斛皆然。當紂之時。必是取民過制。所以武王於此。不容不謹。審法度。是審度。可否因革之宜。是底因之。不是底革之。即此便是審處。脩廢官。亦只是因其見在之官。而廢者從頭改去。興滅繼絕。只是一事。黃帝堯舜禹湯。皆有功德於民。合當他子孫有國。如何不繼其絕。後得逸民。

說約曰。紹聞編云。不言五教者。使民養生喪死無憾。而知慎終追遠。固教之本也。

是有德而隱者。亦合當教。他有祿。民心皆欲得其如。此而我則興之。繼之舉之。此其所以歸心。附蒙引興滅繼絕。朱子合解耳。其實不是一事。小註不是。

所重民食喪祭

武成曰。重民五教。惟食喪祭。節齋蔡氏曰。五教。君臣父子夫婦兄弟長幼五

典之教也。食以養生。喪以送死。祭以追遠。五教三事。所以立入紀而厚風俗。聖人之所甚重焉者。○雙峰饒氏曰。周有大賚以下。夫子零碎收拾。或舉其辭。或述其事。湊成武王一段事實。

寬則得衆。信則民任。焉敏則有功。公則說。說音悅

此於武王之事無所見。恐或泛言帝王之道也。雲峰曰。帝王之道。不能外一中字。堯舜以禪讓為中。湯武以征伐為中。泛言之。則曰寬曰信曰敏曰公。約言之。

胡氏

曰中而已。○新安陳氏曰。寬者柔之中。敏者剛之中。信者中之實。公者中之體也。○楊氏曰

論語之書。皆聖人微言。而其徒傳守之以明斯道者

也。故於終篇具載堯舜咨命之言。湯武誓師之意。與

夫音扶施諸政事者。以明聖學之所傳者。一於是而已

所以著明二十篇之大旨也。孟子於終篇亦歷敘堯

舜湯文孔子相承之次。皆此意也。朱子曰。此篇夫子誦述前聖之言。弟

子類記於此。○此篇多闕文。當各本其所出而解之。有不可通者。闕之可也。謹權量以下。皆武王事。當自周有大賚以下。至公則說為一章。蓋與滅國繼絕世舉逸民當時皆有其事。○勉齋黃氏曰。論語末篇歷敘堯舜禹湯武王相傳之道。而先之以執中。得其要矣。其下泛及賞善罰惡。責已恕人。大綱小紀。本數末

度無不具舉蓋帝王之道初無精麓凡事之合天理當入心者是其所以為道也所謂執中正以事事物物無適而非中耳豈虛空無據而可謂之中乎○
雙峰饒氏曰通論此章堯舜禹是說相傳之理湯是說他心事武王又是兼政事而言三說固無不同然累聖相承只是一中字前面說理處是中道流傳之原下面亦無一不是執中之實○雲峰胡氏曰前篇之末言天子之得邦家者其用必如此此篇之首則述敘自古帝王之用固如此以見聖學之所傳者無非有體有用之學而凡論語二十篇之大旨皆不外此也孟子篇終即此意但孟子聞知見知者知其道也是從知上說此則從行道上說行無不本於知知即所以行固無異也通考朱氏公遷曰專言治道相傳之統餘如孔子告顏子以四代禮樂告子張以尊美屏惡之類及子貢稱夫子之得邦家者中庸哀公問政章大學治國平天下章孟子所論王道諸章皆可以見治統之相傳者如此蓋設施之當其可者即聖人授受之中也

說統曰愚按利雖民間所自有然非入主為之經畫則利亦不能自興故利之所在即是惠不費二字全在因字看出○莊忠甫曰時可勞而勞則不怨違事可勞而勞則不怨厲力可勞而勞則不怨勤分可勞而勞則不怨○困勉錄曰仁字大全朱子主治已說蒙引存疑說約主從政說看來當兼用刁蒙吉亦云此仁字宜兼內外說仁者心之德欲仁則保合其心之德是出政之本也仁者愛之理欲仁則推廣其愛之理是行政之實也又曰於無敢慢下補說蒙字意方可接下句蒙引存疑皆如此又曰李九我曰君子常有從容暇豫安舒自得之意是之謂泰而其迹

○子張問於孔子曰何如斯可以從政矣子曰尊五美屏四惡斯可以從政矣子張曰何謂五美子曰君子惠而不費勞而不怨欲而不貪泰而不驕威而不猛子張曰何謂惠而不費子曰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斯不亦惠而不費乎擇可勞而勞之又誰怨欲仁而得仁又焉貪君子無眾寡無小大無敢慢斯不亦泰而不驕乎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斯不亦威而不猛乎費芳味反焉於虔反○新安倪氏曰按韻書屏字上聲者註云蔽也去聲者註云除也屏四惡之屏當去聲讀而舊音丙

似於放曠佚樂恣情玩世有疑於驕存疑亦如此說然如此恐與惠而不費等不合○摘訓曰君子泰而不驕是相近之意此章泰而不驕却是泰易至於驕惟其泰由於敬則雖易至於驕而自然不驕矣此泰之所以為美也存疑把兩下作一意看了○份按因勉錄云泰而不驕在過不及上論與子路篇泰而不驕稍別又云不必分別愚謂子路篇泰而不驕乃是重泰與驕相似而不同君子則是泰而不是驕若如此說恐與惠而不費等不合摘訓云君子泰驕節是相近意此章却是說泰易至於驕最與鄙見相合蓋以泰易驕立論方與惠易費易怨欲易貪威易猛

朱子曰謝氏云以府庫之財與人則惠而費矣又安得入人而給之惟因四時之和因原隰之利因五方之財以阜物以厚生使民不飢不寒何費之有勞人以力所不堪亦不免於怨擇可勞而勞之以佚道使民惟喜康共不常厥邑可也其究安宅百堵皆作可也如此則又何怨之有○問欲仁得仁又焉貪如何曰仁是我所固有而我得之何貪之有若是外物欲之則為貪此正與當仁不讓於師同意曰於問政及之何也曰治已治人其理一也○胡氏曰在上者人欲為多不能窒之則其貪無時而已惟反是心以欲仁則求諸已而必得何物足以累其心夫何貪泰者安舒自得之謂近於驕然君子心一於敬不以彼之眾寡小大而貳其心則其自處未嘗不安何驕之有○南軒張氏曰正衣冠尊瞻視臨之以莊也持身嚴故人望而自畏之而非以威加人也故威而不猛若有使人畏己之心則猛而反害於威矣惠不費勞不怨施於人者也欲不貪泰不驕威不猛存於己者也為政內外始終之道亦云備矣然欲仁其本歟通

一例然則困勉錄後說謂為不必分別者非矣○呂晚村曰無眾寡三句人看來止講得不驕須句是泰字中道理境象又曰泰而不驕與前後四段語勢微別眾寡大小皆無敢慢似只講得不驕兩字然學者正須於言外體會出泰的意思試看莊敬人定是何等從容氣象便得之矣

考朱氏公遷曰論語言正其衣冠尊其瞻視中庸言齊明盛服非禮不動皆敬也而有不同蓋中庸是徹內外言專言之敬也論語專主容貌言偏言之敬五美中之一也附蒙引欲仁而得仁就從政上說不必依小註以治已言凡從政時應事接物一無私心而當於理便是仁○此欲仁而得仁語勢與我欲仁斯仁至不同彼是隨求而隨得之意此只是欲仁字重○無眾寡以入言無小大以事言兼接人應事也能敬則所應接舉得其道自有安舒自得之意而泰矣然泰自敬上來何驕之有

子張曰何謂四惡子曰不教而殺謂之虐不戒視成謂之暴慢令致期謂之賊猶之與人也出納之吝謂之有

司出去

虐謂殘酷不仁暴謂卒倉沒遽無漸致期刻期也賊

者切害之意。緩於前而急於後。以誤其民而必刑之。是賊害之也。猶言均之也。均之以物與人而於其出納之際。乃或吝而不果。則是有司之事而非為政之體。所與雖多人。亦不懷其惠矣。項羽使人有功。當封刻印。利吾官反。忍弗能予。與通作。卒以取敗。亦其驗也。
通鑑漢高祖元年韓信問漢王曰。今爭權天下。豈非項王耶。王曰。然。曰。大王自料勇悍仁彊孰與項王。漢王良久曰。不如也。信曰。信亦以為大王不如也。然臣嘗事之。請言其為人。項王喑音啞。烏故反。叱音力反。咤音竹。駕反。漢書作意。烏梓嗟。千人皆廢。然不能任其賢將。此特匹夫之勇耳。項王見人恭敬慈愛。言語嘔嘔。凶于反。悅言也。漢書作灼音同。人有疾病。涕泣分飲食。至使人有功。當封爵者。刻印利。訛缺也。忍

弗能予。此所謂婦人之仁也。○朱子曰。猶之均之也。如言一等是。如此史家多有此般字。此吝字說得來。又廣。只是戒人遲疑不決。若當賞便用賞。遲疑之間。澀縮靳惜。便誤事機。如李絳勸憲宗速賞魏博將士。謂若待其來請而後賞之。則恩不歸上矣。政是此意。若是有司出納之間。吝惜不敢自專。却是本職當然。人君為政大體。却不可如此。當與便果決與之。○問四惡之說。曰。虛也。暴也。賊也。謝氏得之。有司之說。楊氏為當。謝曰。古者以五戒先後刑罰。所以警昏愚。懲怠慢也。戒之既至。然後可以責成矣。不先戒之。彼且烏知先後緩急之所在。遽以視成。不亦暴乎。令嚴者欲其不犯。聚眾以誓之。垂象以曉之。讀法以諭之。上自慢其令。而欲下之嚴。其可得乎。如是而致期焉。期而不至。則罪之是罔民也。楊曰。非其義也。一介不以予人。而不為吝。義在可與。而惟出納之吝。在有司。則為善在為上。則為惡。天下之事。亦惟當其可而已。○問猶之與人也。出納之吝。何以在四惡之數。曰。此一惡比上三惡似輕。然亦極害事。蓋此人乃是箇多猜

份按視成與致期為政者故
當有之未可便以為惡也

謙疑慮之人賞不賞罰不罰疑吝不決正如唐德宗
是也○南軒張氏曰虐暴賊皆不仁者之為也出納
之吝不知者之為也○勉齋黃氏曰惠易費勞易怨
欲易貪泰易驕威易猛今至於不犯人情之所易則
美之至者也殺不可也甚則不教而殺視成不可也
甚則不戒而視成致期不可也甚則慢令而致期吝
不可也甚則與人而亦吝今至於犯人情之所已甚
則惡之至者也此一尊一屏聖人之所以深戒之也
○雙峰饒氏曰要行一事須預先告戒使遵承而後
可若不先告戒之猝然要責他成就豈不是暴慢令
於先一時却去緊他是誤而賊之也當與而吝易失
人心也是惡上三者是急迫之惡下一件是悠緩之
惡○雲峰胡氏曰四惡虐為甚暴次之賊又次之剛
惡也吝如有司不能專決柔惡也蓋吝之一字在有
司不便謂之惡從政而謂之有司則惡矣故特著項
羽以吝取敗之事以示為政不知大體者之戒○存
疑不戒視成與慢令致期畧相似然不戒視成是
出於無心慢令致期是出於有心此其不同處○

尹氏曰告問政者多矣未有如此之備者也故記之

以繼帝王之治去聲則夫子之為政可知也趙氏曰孔子論為政

之方莫詳於此故門人取以附前章之後夫子之為
政蓋與帝王若合符節○雲峰胡氏曰問政見於論
語者齊景公葉公各一季康子凡二仲弓子路子張
子夏各一夫子答之未有如此章之詳者蓋惠未有
不費勞未有不怨欲則易貪泰則易驕威則易猛今
皆不然所以為美也虐之而不知教暴之而不知戒
賊之而不知令吝之而不知與為民
父母者奚忍如是哉此所以為惡也

○子曰不知命無以為君子也

程子曰知命者知有命而信之也不知命則見害必

避見利必趨何以為君子朱子曰此與五十知天命不同知天命謂知其理之

說約曰此章主腦在知字不
在君子字

言言大全卷之二十一
所自來。此不知命是說死生壽夭貧富貴賤之命。今人開口亦解說一飲一啄自有分定。及遇小小利害便生趨避計較之心。古人刀鋸在前。鼎鑊在後。視之如無者。只緣見道理都不見。那刀鋸鼎鑊。論語首云。人不知而不慍。不亦君子乎。終云。無以爲君子也。此深有意。蓋學者所以學爲君子。若不知命。則做君子不成。○胡氏曰。一定而不可易者。命也。人不知命。常求其所不可得。避其所不可免。斯所以徒喪所守而爲小人也。○慶源輔氏曰。此命指氣而言。謂貧賤富貴窮通得喪一定不可易者。必知此而信之。始見利不苟就。見害不苟避。故全得我之義理。所以爲君子。○雲峰胡氏曰。程子釋朝聞道謂知而信者爲難。此亦謂知而信之者。知而不信。知之猶未至也。知之猶未至。則凡見利必趨。見害必避。皆小人之爲也。欲爲君子得乎。首篇不亦君子乎。是已到君子地位。此曰無以爲君子也。是方做君子根脚。○蒙引。知命非特泛泛然知之而已。是臨利害之際。而一惟命之安。乃爲知命。○或以不知命做一頭言。非也。此章自是

三段不必與三畏章同。且註云。君子之事備矣。此君子與無以爲君子之君子亦不同。

不知禮無以立也

份按立字註中似就在外說。然兼內外方備。

無以立三字。耳目無所加。是懵然不知有可立之地。手足無所措。是茫然卒無可立之地。

不知言無以知人也

言之得失可以知人之邪正。慶源輔氏曰。言心聲也。因言之得失可以知人之邪正。惟格物窮理之君子能之。○雲峰胡氏曰。孟子知言之謂。蓋本於此。但集註釋孟子知言則曰。凡天下之言。識其是非得失之所以然。而此不過曰。無以知入之邪正。此爲學者言。彼則孟子自言也。於此亦見集註之精。

尹氏曰。知斯三者。則君子之事備矣。南軒張氏

言言之一
卷之二
三
曰此所論命謂窮達得喪之有命也。不知命則將徼倖而苟求。何以爲君子乎。知命則志定。然後其所當爲者可得而爲矣。禮者所以檢身也。不知禮則視聽言動無所持守。其將何以立乎。知禮則有踐履之實矣。知言如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之類。不知言則無以知其實情之所存。其將何以知人乎。故知言則取友不差矣。此三者學者之所宜先。切要之務也。必以是爲本。而後學可進。不然雖務於窮高極遠。而終無所益。門人以此終論語之書。豈無旨哉。○勉齋黃氏曰。知命。知其在天者。知禮。知其在地者。知言。知其在人者。知天。則利害不能動乎外。而後可以脩諸己。知禮。則義理有以養乎內。而後可以察諸人。知天而不知己。未必能安乎天。知己而不知人。未必能益乎己。○慶源輔氏曰。知命。則在我者有定見。知禮。則在足成己之德。外足盡人之情。故君子之事備。○雲峰胡氏曰。學始於致知。終於治國平天下。前篇之末。與此篇前二章皆說治國平天下。聖學之終事。此章復

提起三知字。是聖學之始事。知斯三者而爲君子。則聖學之體立。遇時而用之。則聖學之用行。弟子記此以終一書。弟子記此以終篇。得無意乎。學者少去聲而不無意矣。弟子記此以終篇。得無意乎。學者少去聲而讀之。老而不知一言爲可用。不幾於侮聖言者乎。夫子之罪人也。可不念哉。○覺軒蔡氏曰。論語首章末言。聖人教人。期至於君子而已。詳味兩章語意。實相表裏。學者其合而觀之。○新安陳氏曰。論語一書。夫子以君子教人者多矣。首末兩章。皆以君子言之。記者之深意。夫子嘗自謂不怨天。尤人。人不知而不愠。不尤人也。知命。則不怨天。且樂天矣。學者其深玩潛心焉。○存疑。知言者。亦不是泛泛知他言語耳。知其言之所以然也。如孟子知言。誠辭。知其所蔽等也。

份按存疑與雲峰不同。然亦似有理。

